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为学龄前幼儿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本级）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13.25	269.78					43.47		
205 教育支出						309.68	266.21					43.47		
20502 普通教育						283.08	239.61					43.47		
2050201 学前教育						283.08	239.61					43.4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	2.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5	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5	0.75							
2210202 提租补贴						0.75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3.25	243.18	70.07			
205			教育支出							309.68	239.61	70.07			
20502			普通教育							283.08	239.61	43.47			
2050201			学前教育							283.08	239.61	43.4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	2.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5	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5	0.75				
2210202			提租补贴							0.75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66.21	266.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2	2.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城镇支出	51	0.75	0.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9.78	269.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69.78	总 计	64	269.78	269.78		

五、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269.78	243.18	26.60
205		教育支出	266.21	239.61	26.60
20502		普通教育	239.61	239.61	
2050201		学前教育	239.61	239.6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60		26.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	2.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5	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5	0.75	
2210202		提租补贴	0.75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细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情况说明：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情况说明：2023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按照预算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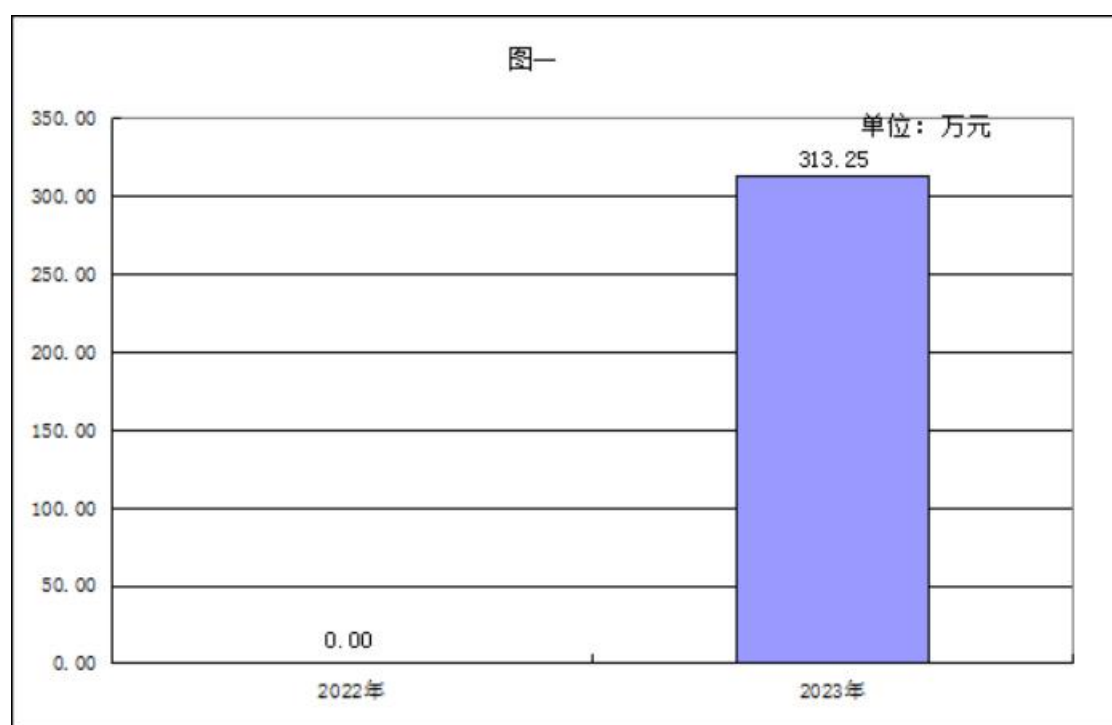
情况说明：2023年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13.25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13.2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蓼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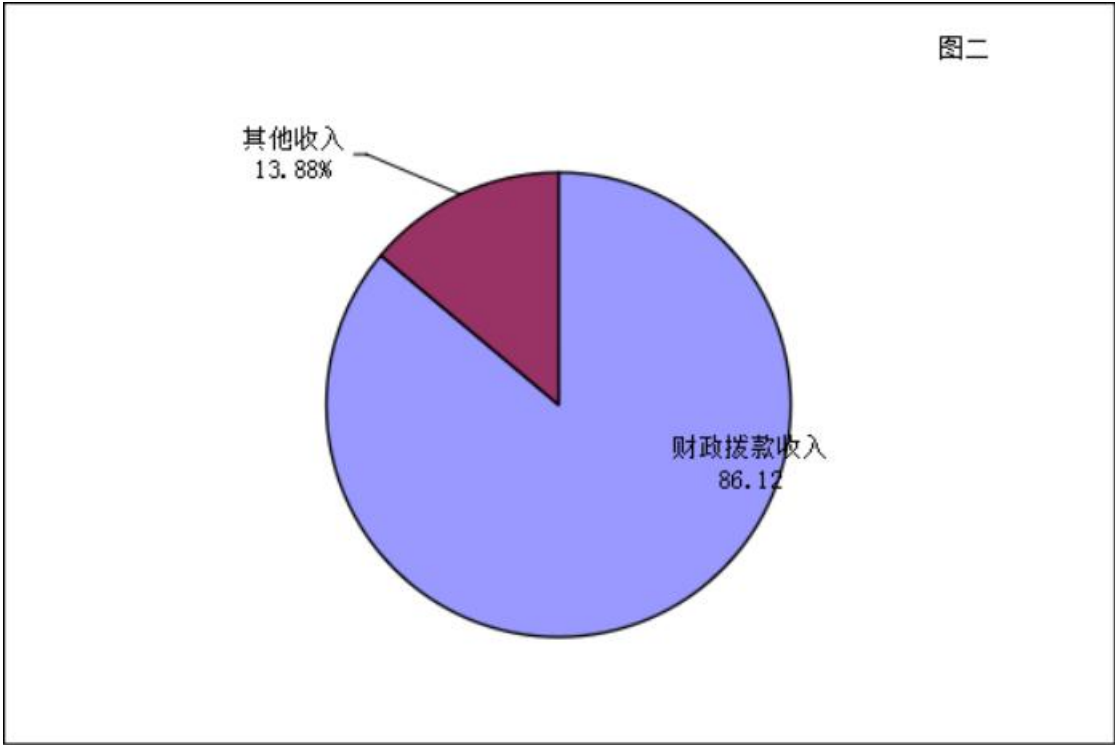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13.25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313.2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蓼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78万元， 占本年收入86.12 %； 其他收入43.47万元， 占本年收入1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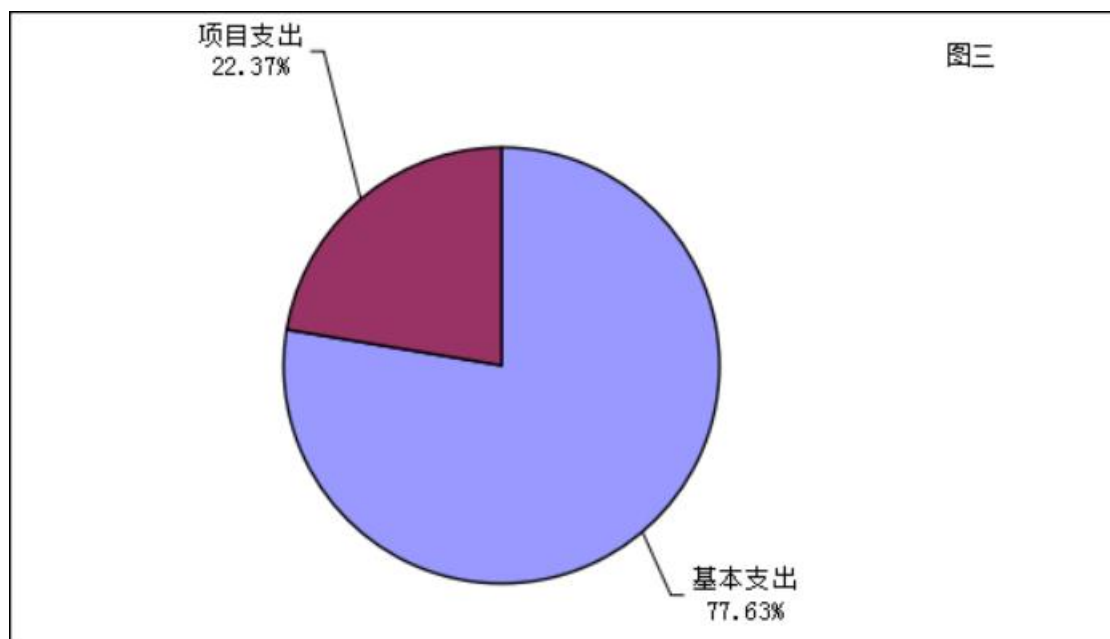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313.25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 计增加313.2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蓼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其中：基本支出243.18万元，占本年支出77.63%；项目支出70.07万元，占本年支出22.37%。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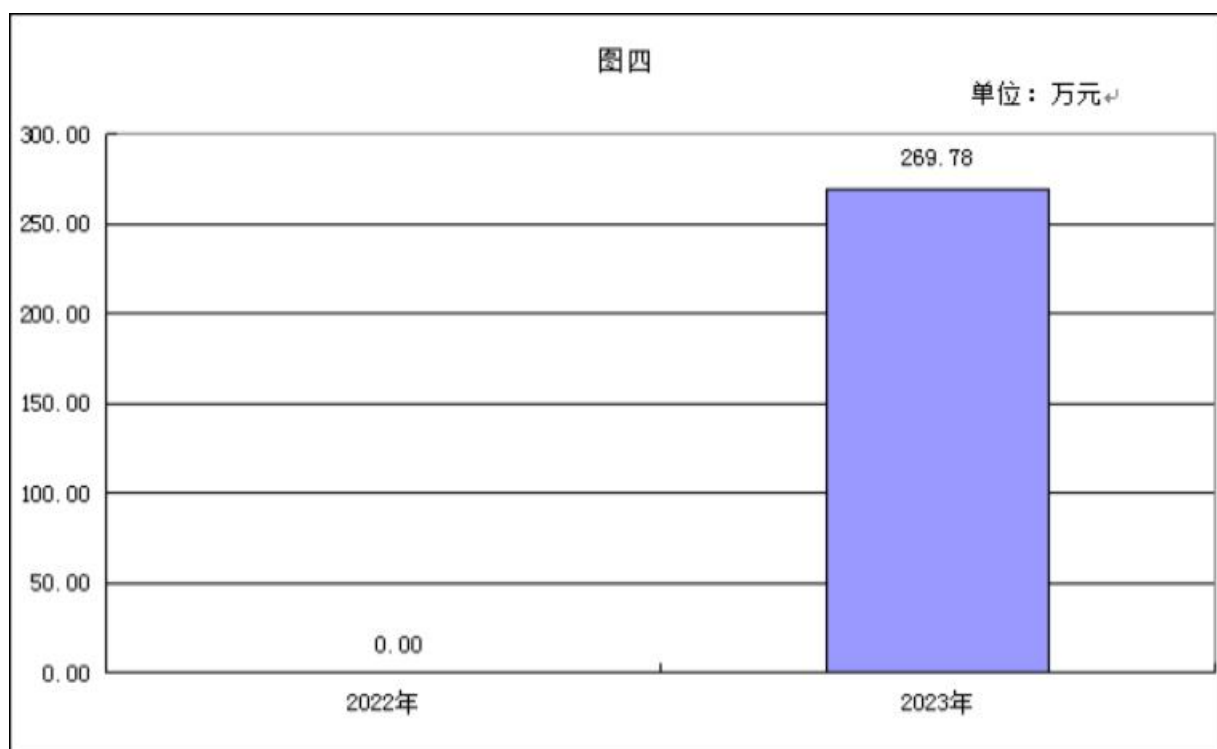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9.78万元。与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69.78 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彥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78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269.7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彥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9.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12%。与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增加269.7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决算由彥山中心小学汇总填报。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9.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类）支出266.21万元，占98.68%。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卫生健康（类）支出2.82万元，占比1.05%。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3. 住房保障（类）支出0.75万元，占比0.2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52.4万元，支出决算为26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56%。其中：基本支出243.18万元，项目支出26.6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发展项目26.6万元，主要成效改善办学环境。

1. 教育（类）支出。年初预算为334.94万元，支出决算为26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年中对预算进行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年初预算为5.98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中对预算进行调整。

3. 卫生健康（类）支出。年初预算为2.82万元，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8.66万元，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支出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将住房公积金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3.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3.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文物 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本年收入 0.00万元，本年支出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其中:住宿费0万元、旅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0.00万元、培训费0万元、杂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培训团组0个、0人次;情况说明:本部门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减少0.00万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3年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

2023年度本部门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其中：国际访问0.00万元；大型活动0.00万元；外省市交流接待0.00万元。本单位2023年无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为事业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45万元，占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 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6.60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方面展开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

，我校履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69.7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 教育事业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60万元，执行数为26.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该项目改善了办学环境，提升了教学质量，增加教师学生幸福指数。我校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校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建引领修师德

在上级领导的关心支持下，我园由联合支部成为独立党支部幼儿园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党员认真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专题学习，召开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会上党员同志们查找问题实、剖析问题深，批评“辣”味足，既严肃活泼又“红脸出汗”，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效果。同时开展多种形式的党建活动，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教师修师德、树形象，勇于创新，积极进取，与新时代共同奋进。结合教师节，开展新教师入职宣誓，签订师德承诺书等活动，引领不同发展阶段的教师确立专业理想；通过聆听“师德宣讲”、学习《新时期幼儿教师十项准则》”、“”签订《抵制有偿家教承诺书》等活动，帮助教师进一步增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优秀班主任”、“先进个人”等奖项的评选，大力表彰树立师风正气；积极开展教师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师风养成。同时幼儿园工会，组织教师参加“区秋之韵教师读书活动、区“莲花杯”节目展演活动以及区教师工作间操比赛，丰富的活动让教师的工作张弛有度，感受职业幸福。

二、廉政建设展公平

廉政建设是幼儿园优势发展的助推器。因此，我园党支部注重对廉政建设有关文件和政策法规的学习，积极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加强自身廉政风险防范意识，完善权力运作的监督制约机制，推进制度管理，依法治校。我园有效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通过“每周例会制”、“园务会决策制”、“教工大会制”等，发挥教职工参与幼儿园民主管理。今年，我们通过教工大会调整了《教师绩效考核方案》和《自聘教师薪酬制度》，通过园务公开制度，切实保障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如：绩效工资考核方案、幼儿园管理制度、考评制度、职称评定、优秀人才选拔与奖励制度等，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三、园务管理促高效

俗话说：“班子同心，其利断金。”我们以“团结协作，同心合力”塑造良好的领导班子整体形象。在执行中，园务会各自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抓好分管工作，建立“月工作小结”制度，各部门负责人每月进行总结反思，不断调整工作计划。成员间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做到思想合心、行动合拍、工作合力，为幼儿园高效发展提供优质保障。

四、安全保健护成长

做好安全卫生保健工作是完成好幼儿园“保育”工作的关键。一直以来供给营养均衡的膳食，保证幼儿生长发育的需要，幼儿身高、体重达标。二是常规性与季节性卫生保健工作相结合。幼儿与员工体检率达 100%；三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户外体育活动，增强幼儿体质。我园坚持开展户外体育活动，每周制定活动计划，坚持做好每日的晨、午检工作，常规的卫生及消毒工作我园一向长抓不懈。保健室人员能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对保育员工作每日巡查，加强对保育员工作的指导，使保育工作更加规范化、精细化。后勤部门也能协同保健人员加强对食堂安全卫生工作的管理，不断强化食堂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质量意识，确保食品卫生安全万无一失。为切实加强食堂管理，优化幼儿膳食质量，我们还邀请各班家长代表成立了膳委会，共同参与我园的膳食管理，以公开透明、规范细致的管理方式，为幼儿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提升幼儿园管理水平和保教质量。

五、德育活动养正气

保教处组织各班每月布置以幼儿为主的主题墙，每月召开一次主题班会（各班配备一名“包班领导”），每天安排人员对户外活动、区域活动进行检查记录，全面考核。每月评选“阳光班级”。注重幼儿一日生活中良好行为习惯的培养，特别是注重幼儿文明礼貌、讲卫生爱整

洁、习惯养成等方面的养成教育。开学典礼、国庆红歌会、秋季运动会、重阳节实践活动、宝宝自理能力大赛、新年唱龙、“话”龙、舞龙等德育活动，提升幼儿的道德素养，提高幼儿的学习主动性，完善幼儿的综合素质。

六、基于儿童建课程

基于儿童本位，今年利用有限资金，深化户外游戏环境建设，让幼儿的户外活动更具自主性和挑战性。开放的空间、丰富的材料，成为各年龄段幼儿乐园。同时注重园本户外课程的调整与改造，通过课程审议把握课程的实施过程、课后的反思与评价，使园本课程更有利于幼儿成长。

七、深化教研促发展

本学期采用讲、听、看、研等形式与老师们深度学习，激发教师教研热情，提升专业水平。在日常教研中，开展《区域环境规划与创新》等专题教研；“初探-观摩-再试”周期阶段式教研，解决教师实际工作中的问题；听课月活动采用不间断“随教随研”的方式帮助教师快速提升一日活动组织能力。借助共同体姊妹园的力量，积极参加区级“户外自主游戏共同体”的研讨活动，使得教师专业素养不断提高，今年我园教师成绩斐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修师德	在上级领导的关心支持下，我园由联合支部成为独立党支部幼儿园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党员认真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专题学习，召开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会上党员同志们查找问题实、剖析问题深，批评“辣”味足，既严肃活泼又“红脸出汗”，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效果。同时开展多种形式的党建活动，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教师修师德、树形象，勇于创新，积极进取，与新时代共同奋进。结合教师节，开展新教师入职宣誓，签订师德承诺书等活动，引领不同发展阶段的教师确立专业理想；通过聆听“师德宣讲”、学习《新时期幼儿教师十项准则》”、“”签订《抵制有偿家教承诺书》等活动，帮助教师进一步增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优秀班主任”、“先进个人”等奖项的评选，大力表彰树立师风正气；积极开展教师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师风养成。同时幼儿园工会，组织教师参加“区秋之韵教师读书活动、区“莲花杯”节目展演活动以及区教师工作间操比赛，丰富的活动让教师的工作张弛有度，感受职业幸福。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2	廉政建设展公平	廉政建设是幼儿园优势发展的助推器。因此，我园党支部注重对廉政建设有关文件和政策法规的学习，积极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加强自身廉政风险防范意识，完善权力运作的监督制约机制，推进制度管理，依法治校。我园有效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通过“每周例会制”、“园务会决策制”、“教工大会制”等，发挥教职工参与幼儿园民主管理。今年，我们通过教工大会调整了《教师绩效考核方案》和《自聘教师薪酬制度》，通过园务公开制度，切实保障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如：绩效工资考核方案、幼儿园管理制度、考评制度、职称评定、优秀人才选拔与奖励制度等，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3	园务管理促高效	俗话说：“班子同心，其利断金。”我们以“团结协作，同心合力”塑造良好的领导班子整体形象。在执行中，园务会各自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抓好分管工作，建立“月工作小结”制度，各部门负责人每月进行总结反思，不断调整工作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计划。成员间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做到思想合心、行动合拍、工作合力，为幼儿园高效发展提供优质保障。	
4	安全保健护成长	做好安全卫生保健工作是完成好幼儿园“保育”工作的关键。一直以来供给营养均衡的膳食，保证幼儿生长发育的需要，幼儿身高、体重达标。二是常规性与季节性卫生保健工作相结合。幼儿与员工体检率达100%；三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户外体育活动，增强幼儿体质。我园坚持开展户外体育活动，每周制定活动计划，坚持做好每日的晨、午检工作，常规的卫生及消毒工作我园一向长抓不懈。保健室人员能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对保育员工作每日巡查，加强对保育员工作的指导，使保育工作更加规范化、精细化。后勤部门也能协同保健人员加强对食堂安全卫生工作的管理，不断强化食堂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安全意识、质量意识，确保食品卫生安全万无一失。为切实加强食堂管理，优化幼儿膳食质量，我们还邀请各班家长代表成立了膳委会，共同参与幼儿园的膳食管理，以公开透明、规范细致的管理方式，为幼儿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提升幼儿园管理水平和保教质量。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5	德育活动养正气	保教处组织各班每月布置以幼儿为主的主题墙，每月召开一次主题班会（各班配备一名“包班领导”），每天安排人员对户外活动、区域活动进行检查记录，全面考核。每月评选“阳光班级”。注重幼儿一日生活中良好行为习惯的培养，特别是注重幼儿文明礼貌、讲卫生爱整洁、习惯养成等方面的养成教育。开学典礼、国庆红歌会、秋季运动会、重阳节实践活动、宝宝自理能力大赛、新年唱龙、“话”龙、舞龙等德育活动，提升幼儿的道德素养，提高幼儿的学习主动性，完善幼儿的综合素质。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6	基于儿童建课程	基于儿童本位，今年利用有限资金，深化户外游戏环境建设，让幼儿的户外活动更具自主性和挑战性。开放的空间、丰富的材料，成为各年龄段幼儿乐园。同时注重园本户外课程的调整与改造，通过课程审议把握课程的实施过程、课后的反思与评价，使园本课程更有利于幼儿成长。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7	深化教研促发展	本学期采用讲、听、看、研等形式与老师们深度学习，激发教师教研热情，提升专业水平。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在日常教研中，开展《区域环境规划与创新》等专题教研；“初探-观摩-再试”周期阶段式教研，解决教师实际工作中的问题；听课月活动采用不间断“随教随研”的方式帮助教师快速提升一日活动组织能力。借助共同体姊妹园的力量，积极参加区级“户外自主游戏共同体”的研讨活动，使得教师专业素养不断提高，今年我园教师成绩斐然。	任务。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预算 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学前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2.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支出以外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 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

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4年3月1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万元）		243.18		项目支出总额（万元）		26.6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万元）		269.78		269.78		100.00%
年度目标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学生入学及升学人数。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新生入学率	100%	100%	完成
			学生毕业合格率	100%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安全消防设施检查保养	100%	100%	完成
			项目建设合格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95%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完成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力	提升	提升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完成
			家长满意度	95%	95%	完成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完成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教育事业发展项目"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填报日期:		2024年3月27日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10分)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6.60		26.60		100.00%
		合计	26.60		26.60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00%	100.00%		完成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情况	良好	良好		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95%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完成
			改善校园环境	改善	改善		完成
			落实学前教育	落实	落实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完成
			家长满意度	95%	95%		完成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完成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 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 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